

A16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上接 A15 版)

(三)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9年/12-31	2018年/12-31	2017年/12-31
流动比率	14.46	7.69	3.78
速动比率	6.76	3.97	1.07
资产负债率(%)	6.24	7.41	15.36
合并	6.24	7.41	15.36
母公司	24.99	38.81	33.1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33	6.88	5.13
存货周转率(次)	1.01	1.23	0.78
每股净资产(元)	5.34	4.97	4.6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03	1.25	0.38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29	0.84	-0.0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1,355.62	18,204.37	13,851.86
利息保障倍数(倍)	3.93250	134.89	1250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的比例(%)	—	—	—
股本每股	0.473	0.384	0.2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每股收益(元)	0.473	0.384	0.238
稀释每股	0.473	0.384	0.2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7	7.96	5.19
股本每股	0.443	0.364	0.2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	0.443	0.364	0.230
稀释每股	0.443	0.364	0.2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0	7.55	5.01

(四)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财务状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体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合计	125,138.44	61.35%	108,197.37	56.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829.75	38.65%	83,948.49	43.69%
总资产	203,968.19	100.00%	192,146.86	100.00%
流动负债合计	8,657.48	68.06%	14,076.73	98.82%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63.45	31.94%	168.75	1.18%
负债合计	12,720.93	100.00%	14,246.4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流动资产在总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57.95%、56.31%和61.35%。公司是一农综果业生产商,行业属性资本密集型,由于生产的需求及季节性因素,存货、固定资产较多,公司资产结构符合公司的业务特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略有波动。2018年末资产总计较2017年末略有下降,主要是由于:1)应收账款余额有所下降;2)2018年受苹果减产影响,苹果生产较少,而销售旺盛,导致存货余额下降;3)2017年末由于转让给滨州安德利股权,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较大。2019年末资产总计较2018年末有所增加,主要是由于:1)应收账款余额有所上升;2)2019年苹果丰收,公司苹果生产较多,存货余额较大;3)龙口安德利与龙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于2019年11月签订土地收回协议,龙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收回龙口安德利合计约16,964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并按照土地收回协议给予补偿人民币8,415.50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体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合计	8,657.48	68.06%	14,076.73	98.82%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63.45	31.94%	168.75	1.18%
负债合计	12,720.93	100.00%	14,246.4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逐渐下降,主要原因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主动降低杠杆水平以应对经济和行业的不确定,保障股东回报,归还了部分有息负债。

2、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及其变化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83,152.99	99.21%	106,184.08	99.46%
其他业务收入	659.75	0.79%	574.40	0.54%
合计	83,812.73	100.00%	106,758.48	100.00%
主营业务收入	90,104.12	100.00%	90,104.1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浓缩果汁及相关产品销售收入,报告期内占比均在99%以上,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指销售原材料收入、租金收入等。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构成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毛利	26,037.36	98.52%	28,727.58	98.72%
其他业务毛利	391.12	1.48%	371.53	1.28%
合计	26,428.47	100.00%	29,099.11	100.00%
主营业务毛利	26,428.47	100.00%	29,099.1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占比均在98%以上,与主营业务收入、成本占比基本一致,且相对较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销售费用	4,478.08	9,121.18	6,987.75
管理费用	5,427.28	6,146.79	5,308.44
研发费用	241.65	215.33	185.57
财务费用	-646.79	-1,563.84	2,093.68
期间费用合计	9,500.22	13,919.46	14,576.43
营业收入	83,812.73	106,758.48	90,104.12
营业费用	5.00%	8.54%	7.76%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6.00%	5.76%	5.89%
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0.00%	0.20%	0.21%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1.00%	-1.46%	2.32%
期间费用率	11.34%	13.04%	16.18%

2017-2018年,公司期间费用略有下降,主要原因是受美元汇率影响财务费用下降较多,抵消了销售、管理费用的增长影响。2019年,公司期间费用金额、费用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同比有所下降的同时,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均有一定的下降。

3、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比例在1.1左右,与营业收入及增值税缴纳的基本匹配。2017-2018年,公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比例均大于1。

2019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主要原因是:1)2019年公司生产量较大,期末存货增多,经营生产产生的现金流出较多。2)2019年四季度我国整体浓缩果汁出口量恢复增长,公司发货也相应增加,导致期末在用应收账款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收回金融资产收到的现金、购买金融资产支付的现金金额均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为了提升闲置资金使用效率、为股东创造更高回报,进行了一些理财产品、股票等的投资回报。报告期内,公司购买银行“天天理财”类等短期理财产品实现理财收益分别为72.78万元、236.06万元和293.16万元,2018年、2019年公司投资结构性存款实现理财收益分别为502.43万元和1,034.43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主要原因是公司偿还了较多的银行借款,降低了资产负债率,并持续通过现金分红、回购股份等方式回馈股东。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系银行借款收到的现金,与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以短期银行借款进行融资的情况相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系偿还银行借款支付的现金、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以及归公司股份支付的现金等。

4、股利分配政策

1、发行前的股利分配政策

(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①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②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③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2)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

①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②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

特殊情况是指:拟回购股份所需金额、重大投资的标准如下:

A.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0%以上;

B.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0,000元;

C.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0,000元;

D.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00,000元;

E.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0,000元;

上述标准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③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3)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修改情况

2020年3月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章程(草案)有关条款的议案》,拟将利润分配具体政策修改如下:

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

(一)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二)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

特殊情况是指:拟回购股份、需重大投资,以及经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它特殊事项。

拟回购股份所需金额、重大投资的标准如下:

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